

证券代码：688261

证券简称：东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5-034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8 月 1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纳米城东南区 65 栋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4
普通股股东人数	8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5,315,75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5,315,75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023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0231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5 年 7 月 29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 122,531,446 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 434,857 股，不享有本次股东会表决权。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龚轶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8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3 人；
- 3、 董事会秘书李麟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财务负责人谢长勇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5,262,419	99.9036	29,690	0.0537	23,646	0.0427

- 2、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4,924,671	99.2930	367,438	0.6643	23,646	0.0427

-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538,184	99.5054	83,420	0.3854	23,646	0.109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538,384	99.5063	83,220	0.3845	23,646	0.1092

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537,984	99.5044	83,620	0.3864	23,646	0.1092

6、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5,261,629	99.9022	28,480	0.0514	25,646	0.0464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

序号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取消监事会、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075,367	95.27 45	29,690	2.630 5	23,646	2.09 50
3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21,637	90.51 42	83,420	7.390 8	23,646	2.09 50
4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021,837	90.53 20	83,220	7.373 0	23,646	2.09 50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1,021,437	90.49 65	83,620	7.408 5	23,646	2.09 50
6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74,577	95.20 46	28,480	2.523 3	25,646	2.27 2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的议案1、议案3、议案4、议案5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2、议案6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的议案1、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苏州工业园区智禹东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放弃表决权的1,905,190股不计入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4、议案3、议案4、议案5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龚轶、

王鹏飞、苏州工业园区高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得数聚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该等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熊琦、赵龙廷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东微半导体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 日